



您的位置：首页 - 财经数字

周小川表示国有银行改革不存在贱卖(11月30日)

文章作者：

《上海证券报》消息，针对目前国有银行改革中出现的诸如“贱卖论”、控股比例多寡等争议，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周小川日前在接受采访时明确表示，国有商业银行在改革中引发一些争议，是改革过程中的正常现象。他同时表示，国有商业银行之所以选择“股份制改革和发行上市”的改革路径，是经过一系列慎重研究才选中的，主要是参照了国有工业企业实行股份制改革和公开上市的成功改革经验。

周小川坦言，类似现在国有银行改革过程中的争议在国有工业企业改革时“已经遇到了很多次”。在对关系到国民经济命脉的相关行业进行股份制改革以及上市的时候，也有人曾提出类似的疑问，比如，经济命脉能不能进行股改？国有股比重下降会不会有危险？会不会肥水外流？对此，周小川表示，“不少行业在经过一段时间的改革后，人们才体会到，只有真正能够把行业、企业做强做健康，使它的竞争力提高，不用国家不停地补贴、赔钱，才有助于国民经济的最大利益和安全、稳定”。他说，国有商业银行在改革中引发一些争议，也是改革过程中的正常现象。

至于国有商业银行改革路径的选择，周小川透露，是参照国有工业企业改革的成功之处，才选择实行股份制改革和公开上市的方式。

“观察并研究国有大型企业的改革，什么样的道路是成功的呢？”周小川说，“我们观察到工业企业改革真正取得实质性进展、竞争力切实增强的，多数采用的都是股份制改革并发行上市变成公众持股公司的模式。”因此，国有商业银行从道路选择上，应当参照国有工业企业改革的成功之处，实行股份制改革和公开上市。

周小川最后表示，建行财务重组的代价与个人的评论相距甚远。他说，建行这次重组中将可疑类资产剥离并以模拟市场价格出售，道理上不存在政府补助。但由于我国资产处置市场深度不够，定价能力弱，在估值批发与零售中产生的价差应视为本次财务重组的成本。此外，中央汇金公司在2003年底向建行注资225亿美元是一项投资行为，目的是取得回报，而不能用来填补建行账面上的窟窿。并且这项投资迄今已有良好回报，国家并没有为此付出代价。

[\[推荐朋友\]](#) [\[关闭窗口\]](#) [\[回到顶部\]](#)

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中国博士论坛

中国社会科学院
保险与经济研究中心

IFB外商投资中心

IFB基金研究
与评价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编：100732 电话：010-65136039 传真：010-65138307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